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确定,我办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公开,现将公开情况汇报如下:本次公开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 概述

2020 年,我单位紧紧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拓宽公开渠道,深化公开内容,提升服务水平,及时、有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好地保障了社会各阶层对扶贫工作的知情权、表达权及监督权,极大地促进了扶贫工作的健康发展和依法行政。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积极稳妥,及时准确,保证公开、公正、便民。

截至目前,在张店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本单位政策文件 1 件、配发解读材料 2 件、扶贫政策措施 6 件、扶贫资金项目 24 件,公开了本单位机构职能、业务动态等方面的信息。

(三)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照区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的安排部署,推进主动公开目录和扶贫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的拟订和修改,并公开了相关内容。对扶贫项目资金等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重点推进,确保扶贫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化运行。

(四)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单位在张店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件和邮政编码。

(五) 咨询处理情况

本单位网站未设咨询类栏目,没有接到群众咨询。

(六) 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0 年,我单位未发生涉及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和有关投诉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机构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组织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 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就法制于政收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20年的政务公开工作中，我们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政务公开的内容不够丰富、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等。下一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将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深化政务公开内容，提高工作透明度。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认真组织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25日

